

# 济南拓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70 万套新能源汽车内饰件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6 月 15 日，济南拓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建设单位）邀请 2 名专家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环评单位—山东民通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山东新航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就其新建年产 70 万套新能源汽车内饰件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进行现场勘察和研讨。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项目现场、调查了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及其它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经认真讨论和查阅资料，对项目存在的环境问题及验收监测方案提出了整改意见。

会后，建设单位进行了整改完善，监测单位按调整后的监测方案要求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表。之后，建设单位组织成立了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和已参加过现场勘查的 2 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的验收组（名单另附），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新建年产 70 万套新能源汽车内饰件项目（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济南拓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济南市济阳区济北街道办事处同德街6号6#厂房

项目占地面积7339.20m<sup>2</sup>，租赁1座现有生产厂房，设置生产区、原辅材料区、成品仓库区、打包区域、化学品仓库、危废暂存间、空压机站房、叉车充电房，配套建设公辅和环保设施，年产新能源汽车内饰件70万套。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50万套汽车内饰件（其中UXBA主地毯1件与后地毯1件算作1套，共计20万套；EM2E主地毯1件、顶棚1件算作1套，共计30万套）；二期建设20万套汽车内饰件，涉及产品为发泡地毯年产20万套、行李箱饰板年产20万套、发泡隔音垫年产20万套、隔音隔热垫年产20万套和行李箱盖板总成年产20万套。

目前一期工程已建成投运，二期工程尚未建设。一期工程劳动定员60人，三班制、每班8小时，年运行300天。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2023年4月委托山东民通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济南拓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70万套新能源汽车内饰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3年5月10日取得济南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对报告表的批复（济阳环报告表（2023）26号）。

项目（一期工程）于2022年5月开工建设，2023年7月竣工。

### (三)投资情况

项目（一期工程）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占总投资的3%。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项目一期工程（后简称“项目”）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发生的主要变化为：

1.环评阶段对化学品库挥发废气未提治理要求，实际引入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2.环评阶段确定的事故池容积为  $110\text{m}^3$ （批复未明确要求）。受建设地点、水文地质条件限制，实际事故池容积为  $78\text{m}^3$ 。建设单位拟通过加强环境风险管控等措施进行完善。

3.原定一期工程设置的 2 台框架压机、1 台气味烘箱纳入二期建设，新增 2 台冰水机、1 台打包机、3 台打胶机、1 台机器人等辅助设备。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规定，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水切割过程会产生切割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水切割废水经过滤设备（水切割设备自带）过滤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通过市政管网进入济阳区碧源水质净化二厂进一步处理。

### (二)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复合材料和PU板材烘烤、模压、发泡、喷



胶装配、模具清洗等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以及危废间、化学品仓库挥发废气等。

### 1.有组织废气

复合材料和PU板材烘烤、模压、发泡、喷胶装配等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危险废物暂存库、化学品仓库密闭设置，挥发的废气经负压抽风进入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一并处理。

### (三)噪声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是空压机、水切割机、压机、风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建设单位采取设备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进行控制。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是下脚料、废包装袋、废焊头以及职工生活垃圾等。下脚料、废包装、废焊头统一收集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另外，废气处理设施更换产生的废催化剂由设备厂家回收利用。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是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化学品包装桶（脱模剂、清洗剂、色浆、催化剂包装桶、胶桶、废油桶等）、废胶水、废脱模剂、废过滤棉、废活性炭等，均暂存于危废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建设单位已采取设置1座78m<sup>3</sup>事故池、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以及危废间和化学品仓库防渗、防泄漏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履行备案手续。

## 2.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环评及批复未要求设置在线监测装置。

## 3.其他

建设单位设置了环保管理机构，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明确了环境保护管理职责。

建设单位已办理排污许可登记手续（登记编号：91370125MACEQ7P442001X）。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山东民通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济南拓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70万套新能源汽车内饰件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监测单位：山东新航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的监测结果表明：

### （一）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7月25日~7月26日），企业正常生产，项目生产负荷在85~86%之间。

###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主要污染物pH在7.5~7.8之间，SS、COD、BOD<sub>5</sub>、NH<sub>3</sub>-N、石油类、TP、TN、溶解性总固体最大日均浓度分别为15mg/L、30mg/L、7.7mg/L、0.543mg/L、0.34mg/L、0.04mg/L、2.71mg/L、1288mg/L，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



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A级标准以及济阳区碧源水质净化二厂进水水质要求。

## 2.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机废气排气筒DA001中主要污染物VOCs最大排放浓度为 $6.23\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652\text{kg}/\text{h}$ ,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1部分:汽车制造业》(DB37/2801.1-2016)表1标准要求。

### (2)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的VOCs最大浓度为 $0.96\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1部分:汽车制造业》(DB37/2801.1-2016)表2标准限值要求。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间厂界噪声监测值在 $51.7\sim 56.0\text{dB}(\text{A})$ 之间,夜间在 $40.9\sim 47.4\text{dB}(\text{A})$ 之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下脚料、废包装、废焊头统一收集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催化剂由设备厂家回收利用。

项目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化学品包装桶、废胶水、废脱模剂、废过滤棉、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建设单位已与山东兴宇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废委托处理协议。



##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环评批复确定的总量指标为废气中主要污染物 VOCs 控制在 1.5572t/a 以内。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项目（一期工程）VOCs 排放量为 0.469t/a，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 (三)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 1. 废水治理设施

废水治理措施能够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

#### 2. 废气治理设施

废气治理措施能够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

####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厂界噪声能够达标。

####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及调查结果分析，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造成环境质量的恶化。

##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 1. 验收总体结论

济南拓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70 万套新能源汽车内饰件项目（一期工程）环评手续完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项目主体及环境保护设施等总体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具备正常运行条件，无重大变动。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污染物



排放总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

## 2.企业后续事项

(1)尽快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工作。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2)加强环保设施及环境风险防控措施运行管理、确保正常运行，定期进行自行监测、信息公开。

## 七、验收监测报告主要修改、补充内容

1.进一步核实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核实设备表。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调查。细化变动情况调查及变动性性质界定。

2.补充验收监测时生产负荷调查，细化 VOCs 排放总量计算及总量控制符合性分析。核实监测布点图。

3.细化质控内容介绍，进一步规范报告编制。

## 八、验收组成员信息（另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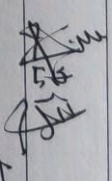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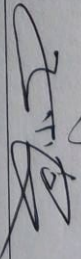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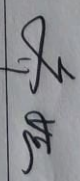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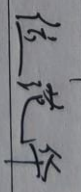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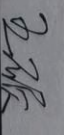
济南拓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4 日



济南拓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70 万套新能源汽车内饰件项目（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一览表

| 验收组组长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名                                                                                    | 备注                  |
|-------|-----|----------------|-------|---------------------------------------------------------------------------------------|---------------------|
| 组 长   | 逄忠伟 | 济南拓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行政专员  |  | 建设单位                |
|       | 孙 良 | 山东省济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研究员   |   | 技术专家                |
|       | 齐 嫫 | 山东省焦化行业协会      | 高 工   |    | 技术专家                |
|       | 位范华 | 山东民通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 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br>环评单位 |
| 成 员   | 王 硕 | 山东新航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 监测单位                |

来自 扫描全能王免费版

手机上的文档、证件扫描识别利器



扫描快速下载到智能设备